“三严三实”解决基层干部损害群众利益问题“四个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三严三实”解决基层干部损害群众利益问题“四个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nbsp;

关于在基层干部中开展不作为乱作为等

损害群众利益问题“四个专项整治”

工作的实施方案

&nbsp;

为推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深入开展，按照中组部《关于深化县级“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着力解决基层干部不作为乱作为等损害群众利益问题的通知》（组通字〔2015〕41号）和市委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四个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nbsp;&nbsp;&nbsp; 一、总体要求

以全面从严治党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巩固和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坚持严的纪律、严的措施、严的标准，切实解决基层干部中存在的不作为、乱作为等损害群众利益问题，进一步推动干部受教育、问题得解决、作风大改善、形象再提升、人民更满意。

二、整治对象

全县所有基层干部。

三、整治时间

2015年11月至12月。

&nbsp;&nbsp; &nbsp;四、整治内容

（一）吃拿卡要问题专项整治。重点整治索取、接受服务对象的财物、宴请以及活动安排，要求服务对象接受有偿服务、购买指定商品，在公务活动中态度冷硬、故意刁难、推诿扯皮，在规定或承诺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办结应办理的事项，不一次性告知办事要件，不给钱不办事、给了钱乱办事等突出问题。

（二）纪律作风涣散问题专项整治。重点整治不遵守工作纪律，“四风”反弹回潮，上班时间看电影、玩游戏、斗地主、逛淘宝，擅自离岗、脱岗、缺岗，乡镇干部走读，窗口无人值守，以及村（居）务管理混乱、不按规定公开信息等突出问题。

（三）以权谋私、侵占民生资金专项整治。重点整治在征地拆迁、土地流转、土地复垦、农村“一事一议”、农村“三资”，强农惠农、移民、扶贫、救助、救灾、低保、医保、社保、就业创业、养老保险、计划生育奖扶、学生营养改善、中职教育补助、新农村建设、危旧房改造资金以及其他涉及民生的政府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方面以权谋私、优亲厚友、虚报冒领、截留挪用、贪污侵占、收受贿赂等问题。

（四）执法不严问题专项整治。重点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监管不力、徇私舞弊，选择性执法、随意性执法，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等突出问题。

五、整治措施

（一）畅通举报渠道。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纸等新闻媒体的舆论宣传和监督作用，引导社会和群众积极参与、支持专项整治工作。县级各部门、乡镇（街道）、村（社区）要健全监督举报电话、信箱、群众来信来访等制度，拓宽和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广泛接受群众和社会各界监督，及时受理、核实人民群众的信访举报。

（二）开展自查自纠。县级各部门、乡镇（街道）、村（社区）要围绕本次专项整治的重点内容认真开展排查，列出问题清单，分析问题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落实工作责任，建立整治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在查处纠正的同时，继续深入排查，不放过任何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加强与县纪委的沟通联系，对发现的案件线索及时进行研判。

（三）强化监督检查。县纪委、县委组织部等部门抽调专门力量，组成专项督查组，采取明察暗访、重点抽查、民意调查等方式，对县级各部门、乡镇（街道）、村（社区）专项整治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搞形式、走过场，工作开展不力的，责令“补课”。对违反纪律规定的，依纪依规严肃处理、坚决纠正。对顶风违纪、贪腐谋私、徇私枉法的，坚决查处、绝不姑息。

（四）突出重点整治。针对专项整治中暴露出的突出问题，制定整改计划，落实整改措施，及时整改落实。突出机制建设，健全完善有关制度，巩固专项整治成果。突出执纪问责，对在专项整治工作中敷衍塞责、造成严重后果的，及时启动问责程序，追究直接责任和领导责任。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整个专项整治工作在县委的领导下进行，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县级各部门、乡镇（街道）、村（社区）要把开展“四个专项整治”作为践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重要载体和有力抓手，加强领导、周密部署、精心组织。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靠前指挥、亲自指导，按要求、按时间、按进度推进专项整治工作。

（二）开展对照检查。全县各级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要把“四个专项整治”纳入“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基层单位组织生活会内容，逐项对照检查，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不断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

（三）积极营造氛围。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加强正面引导，通过多种形式，重点宣传整治工作的进展和成效，注意发现、总结整治工作中涌现出的好典型、好经验，充分展示广大党员干部良好精神风貌，使群众真正感受到专项整治带来的新变化、新气象。

&nbsp;

&nbsp;

&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nbsp;